

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

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

基金简称

银河银富货币

基金主代码

150005

基金合同生效日

2004年12月20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

根据《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，《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
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

2015-09-01

收益累计期间

自 2015-08-03

至 2015-08-31 止

注：-

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

累计收益计算公式

投资者累计收益=∑投资者日收益（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）

投资者日收益=（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+投资者账户当前未付收益）/10000*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（保留到分）

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=(当日基金净收益/当日基金发行在外的总份额)*10000。

当日基金发行在外的总份额包含未付收益。

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

2015年9月2日

收益支付对象

登记日在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A、B级基金的全体份额持有人

收益支付办法

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限于红利再投资方式
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

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
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

本基金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

注：1、2015年8月31日登记在册的投资者依照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参与本次收益支付，若当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，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，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。2015年8月31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2015年9月1日起享受基金收益。

2、今后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第一个工作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。累计收益的计算期间为上一个公历月度，特殊情况将另行提示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咨询渠道

1、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021-38568999，免费服务热线400-820-0860

网站www.galaxyasset.com

2、代销机构：
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、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宝证券有限

责任公司、江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齐鲁证券有限公司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、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（浙江）有限责任公司、上海天天基金销售公司、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诺亚正行(上海)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长量基金销售顾问有限公司、和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、金华银行股份公司、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、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一路财富(北京)科技信息有限公司、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公司、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日发资产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、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、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品今财富（北京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、中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8月28日